

证券代码：143170

证券简称：17 兵装 06

**关于召开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债券持有人：

经国务院批准，对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实施分立。发行人汽车业务分立为一家独立中央企业，由国务院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国务院国资委按程序将分立后的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股权作为出资注入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分立实施方案，发行人将依法实施分立，汽车业务分立为一家独立中央企业，分立后的发行人和新设立公司对债务进行了分割。发行人将继续履行全部存续公司债券的还本付息义务，分立新设立公司不承担连带责任。

为保护债券持有人权益，经发行人提议，根据《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2017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持有人会议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和约定，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了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2017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将会议召开情况及决议公告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 (一) 发行人名称: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 (二) 证券代码: 143170
- (三) 证券简称: 17兵装06
- (四) 基本情况: 2017年7月13日,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2017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完成发行, 发行规模20亿元, 票面利率4.90%, 期限10年期。

二、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 会议名称: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2017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 (二) 召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三) 债权登记日: 2025年6月27日
- (四) 召开时间: 2025年6月30日
- (五) 投票表决期间: 2025年6月30日8:00至2025年6月30日20:00

(六) 召开地点: 非现场

(七) 召开方式: 线上

本会议召开方式为非现场方式

(八) 表决方式是否包含网络投票: 否

本次会议以非现场的方式召开, 以记名方式通讯投票表决。

(九) 出席对象: 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 截至债权登记日交易结束时, 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或者委派代表参加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 并行使表决权。2、发行人; 3、受托管理人; 4、发行人聘请的律师; 5、其他人员。

三、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1：《关于同意豁免债券持有人会议部分议程要求的议案》

（具体议案见《关于召开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2017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附件3）

同意99.71%，反对0.00%，弃权0.29%

通过

（二）议案2：《关于同意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分立后继续履行全部存续公司债券的还本付息义务的议案》

（具体议案见《关于召开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2017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附件4）

同意94.71%，反对4.41%，弃权0.88%

通过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经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见证，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监管要求的规定，合法、有效。

五、其他

无。

六、附件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2017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的法律意见书》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1 日

以下为盖章页及附件，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召开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果的公告》之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1 日

